

最新乡镇饮水安全调研报告 乡镇安全生产监督考核调研报告(汇总5篇)

报告在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乡镇饮水安全调研报告篇一

我县是一个产煤大县，全县现有煤矿60个，其中年生产能力3万吨以上的20个，常年产量在120万吨左右，上缴税费近1000万元，煤矿行业安排就业人员近8000人，煤炭行业对全县的经济建设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由于我县煤矿开采条件差，难度大20xx成本高，煤炭安全生产压力大。从20xx年以来，我县共发生煤矿安全事故25起，死亡31人，百万吨死亡率达8.86%，直接经济损失138.45万元。特别是20xx年发生煤矿生产安全事故12起，死亡17人，百万吨死亡率达14.16%，百万吨死亡率超过了全国20xx全省20xx全市的平均水平，给全县经济建设20xx社会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压力。本文通过分析我县煤矿近三年来安全生产发生的事故，找出了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20xx20xx年—20xx年全县煤矿事故情况

20xx年至20xx年全县共发生各类煤矿生产安全事故25起，死亡31人，百万吨死亡率达8.86%，直接经济损失138.45万元。

二20xx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

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20xx从事故类别分析，3年中共发生顶板事故23起，死亡

了24人，分别占3年事故总数的92%和77.4%；其中瓦斯事故是自1994年我县官沟煤矿发生瓦斯爆炸，后又一起重大的瓦斯爆炸。顶板事故突出，瓦斯事故再次发生，说明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重点没有抓到位，预防顶板事故和瓦斯事故的措施没有到位。

220xx从事故的性质分析，3年25起事故均是责任事故，事故的发生都是由于企业人员“三违”造成的，说明我县煤矿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教育滞后，安全素质普遍较低，自我防护意识较差，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自觉性不强。

320xx从事故发生的原因分析，顶板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客观上由于全县煤矿基础条件差，井巷布局不合理，安全投入不够。主观上是由于工人在工作中支护不到位20xx或者是支护不及时造成的；有的是处理危岩时，措施20xx方法不合理造成的；有的是支护材料不合要求造成的。在瓦斯事故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瓦检员配备不足，责任心不强，检查不及时，没有及时跟班作业，井下电器有失爆现象；煤矿树枝状开采还未根本杜绝，通风状况还不是非常良好，瓦斯很容易产生突然集聚，造成瓦斯事故的发生。从分析来看，事故归根到底均是由于直接操作者不按照煤矿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或者是企业没有制定切合实际的20xx详细的20xx科学的操作规程，致使从业人员有章不循或无章不循，企业的管理人员又严重不负责，加之本身基础条件差，致使事故多发。

420xx从事故发生的时间分析，25起事故当中，在上午10:30(含10:30)以前发生的仅有3起，而10:30以后发生的占22起，也就是说在企业现场管理人员要下班20xx或者已经下班20xx或者现场管理人员没有跟班作业致使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说明了企业的现场管理责任不落实，监督不到位，工人乘机违章操作。这也是我们总结20xx分析事故以前所忽视的。

520xx从事故发生的年度分析，3年中以20xx年发生的事故最多，也就是在煤矿行业效益明显20xx抢生产20xx争利益的时候容易发生安全事故，说明了企业老板仍然存在着重生产20xx轻安全的老问题。

乡镇饮水安全调研报告篇二

随着全市社会经济不断发展，乡镇(街道)非公企业和个私经济发展迅速，乡镇安全监管工作也日趋繁重。为准确把握全市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现状，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我们对全市综合经济指标排在前20位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现状进行了调研，基本摸清了现状，找出了存在的问题，明确了工作重点。

一、基本情况

全市20个重点乡镇(街道)所辖区域内共有行政村(社区)469个，工商贸企业12093家，其中，危化品生产企业63家，非煤矿山企业30家，船舶制造企业18家，冶金企业933家，建筑施工企业42家，烟花爆竹经营单位611家，有一定规模的公众聚集场所近500家。在安全生产监管方面，初步构建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建立了安监机构，配备了安全助理，共有专职安监人员41人，兼职安监人员16人，均参加了省、市举办的培训班，做到持证上岗。

近年来，通过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不断深化，各乡镇(街道)和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了较大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摆上了重要议事日程，安全生产各项政策基本得到落实，安全监管制度日益健全，安全工作职责履行较好。

(一)对基层安全生产工作重视程度有了较大提高

**市委、市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近年来更充分

认识到基层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要求各地全力抓好基层安全，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今年6月份由市政府办转发了市安委办《关于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意见》，《意见》强调要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改善基层安全监管力量薄弱现状，要求各地在现有安全管理组织的基础上，充实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力量，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指导下，在乡镇(街道)各部门的配合下，严格依法行政，承担辖区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各市(区)政府也日益将基层安全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大对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和关心力度。

市和各市(区)安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领导对安全生产尤其基层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坚持工作重点下移，加强对各乡镇(街道)的业务指导，强化对基层安监人员的技能培训，深化对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考核验收，切实帮助基层提高安全监管水平。

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认真学习国家、省和市有关领导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一系列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充分认识到搞好安全生产工作是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要举措，是建设和谐社会的迫切需要，必须始终坚持安全生产工作与经济社会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各地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姜堰市娄庄镇制作了《安全发展看娄庄》的专题片，并结合“十星文明户”及“标兵文明户”评比活动，树立安全生产典型，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镇政府成立了安全生产志愿者队伍，利用会议、广播、画廊和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开展安全知识进学校、进社区活动，形成“人人知安全、人人要安全”的良好氛围。泰兴市七圩镇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大力普及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强化全员“责任重于泰山”的安全生产意识，使企业实现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的思想转变，并基本确立了安全发展

的指导思想。各乡镇(街道)不同程度加大了安全投入,其中,姜堰市姜堰镇、靖江市靖城镇等乡镇近两年来用于安全生产管理的投入均超过了10万元。

(二)基层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基本建立

各乡镇(街道)切实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分析安全生产形势,研究安全生产工作措施,着力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基本得到落实,主要负责人承担第一责任、分管负责人亲自抓、其他领导履行“一岗双责”的工作机制初步形成。“一票否决”、责任追究制度基本建立。部分乡镇还制定了专门的安全生产考核细则,在乡镇“双文明”等考核中占有一定的比例。海陵区京泰路街道办事处结合实际,制定完善了21项制度和职责,按照各分管负责人的工作分工,划定七个安全责任区,明确了各区的责任部门、责任人和监督检查制度,研究制定了相应的考评细则和考评方法,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从体系和日常监管诸方面真正体现“一岗双责”,上半年辖区内安全生产保持平稳态势。靖江市西来镇从落实“一岗双责”、完善制度考核和健全工作网络着手,实行全社会安全管理,全镇按七个条线,规定凡负有行政工作责任的镇、部门、村企干部在其工作范围内均有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并签定安全生产责任书,纳入年终考核主要内容。

“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基本确立。各乡镇(街道)基本明确了安全生产监管机构,配备了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工作机制逐步建立。兴化市张郭镇设立了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共有8名安监人员,其中专职4名、兼职4名;泰兴市泰兴镇设立了镇安监科,共有7名安监人员,其中专职3名、兼职4名,其他乡镇也设立了安监机构,配备了人员不低于1名,基本解决了基层安全“有人管”的问题,安全生产监管、检查、指导和协调等职责基本履行,安全监管薄弱现状逐步得到改善。

(三) 安全生产基础工作有了长足的发展

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基本到位,安全管理网络、各项管理制度和重大危险源均挂牌上墙。市安监局统一编制的乡镇和企业安全管理台帐在基层广泛使用,特别是绝大多数乡镇加强了对重点企事业单位和高危行业的普查建档,保证了监管工作有章可循,对监管对象做到心中有数。高港区许庄街道办事处狠抓基础资料建设,对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厂长经理、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情况,危化品生产、经营和使用企业情况,重大危险源点等情况,开展普查登记,建档建册,并实现资料微机化管理,为安全生产规范化管理打下坚实的基础。

各乡镇(街道)加大了安全生产培训力度,通过组织参加省、泰州市和市(区)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增强了基层负责人和安监干部的安全生产法制观念和责任意识,提高了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所辖区域内多数企业依法开展了对从业人员进行厂、车间和班组三级培训,并建立了教育档案,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岗位操作技能有了明显增强。目前,全市20个重点乡镇(街道)企业法人代表参与培训率、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基本达到95%以上,企业全员“三级安全教育”率在90%左右。

乡镇饮水安全调研报告篇三

尊敬的各位领导、同志们,大家好:

今年以来,在乡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政府各部门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我乡安全生产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为指导,立足工作实际,积极安排部署,较好的完成了县安监局、乡党委政府交给的各项任务。现将年工作向各位领导和同志们作一简要汇报,请予评议。

一、工作实际:在乡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下,截止目前,

我乡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一是道路交通没有发生大的交通事故。二是公安消防未发生火灾事故。三是企业学校未发生器人员伤亡事件。四是危险化学品未发生人员伤亡。

二、非法加油站关停、取缔情况：我乡三家非法加油站被列入《xx县人民政府关闭取缔第三批非法加油站的通知》要求关停、取缔，我乡按照县通知精神，及时组织安监、工商、公安、电业等部门，对违法加油站予以停电，对加油机进行查封，限期取缔，明确有关部门监控责任，落实监控制度和人员，严密监控，坚决杜绝非法经营和建设。

三、专项整治、深入开展民爆物品排查工作，按照县政府关于开展民爆物品大排查动员会议要求，我乡开展了民爆物品集中排查专项行动，组织有关单位，对乐安炮库、温庄储油点7家加油站，进行集中排查专项行动，共查出各类隐患15条，对存在的问题的企业下达了整改意见和整改措施，进一步促进了我乡民爆物品规范管理。

四、企业学校隐患排查：我们不定期对明胶厂、颗粒厂、编制袋厂、中学学校、幼儿园进行抽查，对有隐患的企业、学校下达了关停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我们采取倒查，实查等检查方式，使重点有隐患的企业检查频率达到每星期一次，为确保我乡安全稳定打下坚实基础。

五、加强宣传，强化安全意识。

乡镇饮水安全调研报告篇四

随着全市社会经济不断发展，乡镇(街道)非公企业和个私经济发展迅速，乡镇安全监管工作也日趋繁重。为准确把握全市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现状，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我们对全市综合经济指标排在前20位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现状进行了调研，基本摸清了现状，找出了存在的问题，明确了工作重点。

一、基本情况

全市20个重点乡镇(街道)所辖区域内共有行政村(社区)469个，工商贸企业12093家，其中，危化品生产企业63家，非煤矿山企业30家，船舶制造企业18家，冶金企业933家，建筑施工企业42家，烟花爆竹经营单位611家，有一定规模的公众聚集场所近500家。在安全生产监管方面，初步构建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建立了安监机构，配备了安全助理，共有专职安监人员41人，兼职安监人员16人，均参加了省、市举办的培训班，做到持证上岗。

近年来，通过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不断深化，各乡镇(街道)和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了较大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摆上了重要议事日程，安全生产各项政策基本得到落实，安全监管制度日益健全，安全工作职责履行较好。

(一)对基层安全生产工作重视程度有了较大提高

**市委、市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近年来更充分认识到基层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要求各地全力抓好基层安全，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今年6月份由市政府办转发了市安委办《关于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意见》，《意见》强调要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改善基层安全监管力量薄弱现状，要求各地在现有安全管理组织的基础上，充实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力量，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指导下，在乡镇(街道)各部门的配合下，严格依法行政，承担辖区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各市(区)政府也日益将基层安全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大对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和关心力度。

市和各市(区)安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领导对安全生产尤其基层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坚持工作重点下移，

加强对各乡镇(街道)的业务指导,强化对基层安监人员的技能培训,深化对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的考核验收,切实帮助基层提高安全监管水平。

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认真学习国家、省和市有关领导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一系列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充分认识到搞好安全生产工作是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要举措,是建设和谐社会的迫切需要,必须始终坚持安全生产工作与经济社会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各地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姜堰市姜庄镇制作了《安全发展看姜庄》的专题片,并结合“十星文明户”及“标兵文明户”评比活动,树立安全生产典型,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知识;镇政府成立了安全生产志愿者队伍,利用会议、广播、画廊和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开展安全知识进学校、进社区活动,形成“人人知安全、人人要安全”的良好氛围。泰兴市七圩镇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大力普及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强化全员“责任重于泰山”的安全生产意识,使企业实现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的思想转变,并基本确立了安全发展的指导思想。各乡镇(街道)不同程度加大了安全投入,其中,姜堰市姜堰镇、靖江市靖城镇等乡镇近两年来用于安全生产管理的投入均超过了10万元。

(二)基层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基本建立

各乡镇(街道)切实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定期分析安全生产形势,研究安全生产工作措施,着力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基本得到落实,主要负责人承担第一责任、分管负责人亲自抓、其他领导履行“一岗双责”的工作机制初步形成。“一票否决”、责任追究制度基本建立。部分乡镇还制定了专门的安全生产考核细则,在乡镇“双文明”等考核中占有一定的比例。海陵区京泰路街道办事处结合实际,制定完善了21项制度和职责,

按照各分管负责人的工作分工，划定七个安全责任区，明确了各区的责任部门、责任人和监督检查制度，研究制定了相应的考评细则和考评方法，完善了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从体系和日常监管诸方面真正体现“一岗双责”，上半年辖区内安全生产保持平稳态势。靖江市西来镇从落实“一岗双责”、完善制度考核和健全工作网络着手，实行全社会安全管理，全镇按七个条线，规定凡负有行政工作责任的镇、部门、村企干部在其工作范围内均有明确的安全生产职责，并签定安全生产责任书，纳入年终考核主要内容。

“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基本确立。各乡镇(街道)基本明确了安全生产监管机构，配备了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工作机制逐步建立。兴化市张郭镇设立了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共有8名安监人员，其中专职4名、兼职4名；泰兴市泰兴镇设立了镇安监科，共有7名安监人员，其中专职3名、兼职4名，其他乡镇也设立了安监机构，配备了人员不低于1名，基本解决了基层安全“有人管”的问题，安全生产监管、检查、指导和协调等职责基本履行，安全监管薄弱现状逐步得到改善。

(三) 安全生产基础工作有了长足的发展

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基本到位，安全管理网络、各项管理制度和重大危险源均挂牌上墙。市安监局统一编制的乡镇和企业安全管理台帐在基层广泛使用，特别是绝大多数乡镇加强了对重点企事业单位和高危行业的普查建档，保证了监管工作有章可循，对监管对象做到心中有数。高港区许庄街道办事处狠抓基础资料建设，对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厂长经理、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情况，危化品生产、经营和使用企业情况，重大危险源点等情况，开展普查登记，建档建册，并实现资料微机化管理，为安全生产规范化管理打下坚实的基础。

各乡镇(街道)加大了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力度，通过组织参加

省、泰州市和市(区)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增强了基层负责人和安监干部的安全生产法制观念和责任意识,提高了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所辖区域内多数企业依法开展了对从业人员进行厂、车间和班组三级培训,并建立了教育档案,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岗位操作技能有了明显增强。目前,全市20个重点乡镇(街道)企业法人代表参与培训率、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基本达到95%以上,企业全员“三级安全教育”率在90%左右。

(四)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各乡镇(街道)基本能做到定期对辖区开展安全检查,到生产经营现场检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并对检查情况进行登记汇总。同时,组织开展了元旦、春节、“五一”、国庆、两会及重大活动期间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重点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治了一批隐患,基本保证了重要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在姜堰市姜堰镇、靖江市西来镇等乡镇,定期安全检查制度已初步形成,检查记录规范、完整,查出的问题有整改通知书、有反馈,安全检查逐步由临时性、突击性向经常性、持续性转变,从而把握了安全生产工作的主动权。

开展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专项整治。各乡镇(街道)的相关职能部门积极配合市(区)联合开展了非煤矿山、危化品生产经营、烟花爆竹经营、特种设备、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中小学安全、公众聚集场所、渡口渡船等行业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做到有组织领导、有实施方案、有检查指导,并取得了初步成效。

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和重大危险源的普查。各乡镇(街道)按照全国、省、市、市(区)的统一部署,认真组织开展辖区内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危险源的普查工作,自下而上进行排查、摸底。今年1-9月份,共排查出952处重大事故隐患,已整改到位892个;普查重大危险源点166处,基本摸

准了辖区重大危险源的分布、种类和危险源等级，并进行分级登记，落实监控责任和监控措施。

二、存在的问题

(一) 基层安监机构有待进一步健全完善

目前全市20个重点乡镇(街道)虽已基本成立安监机构，安全监管体系建设较以前有所加强，但不少乡镇安监机构设置不规范、名称不统一、人员无编制，特别是处于乡镇机构改革阶段，尚未真正被纳入规范化管理、制度化管理。基层安监机构的不健全、不完善，导致了安全监管职责不明确、责任不落实，影响了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成效，远不能适应基层安全发展的需要。

(二) 基层安监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目前重点乡镇已基本配备安全助理和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但工作仍无法做到正常、有效开展，主要原因有：一是部分乡镇(街道)安全监管机构只有1-2人，连一般性工作都无法开展，只能疲于应付，很难适应量大面广的安全监管工作要求；二是不少乡镇(街道)安监人员兼有多职，工作安排随意性大，不能专职于安监工作，只能临时性突击开展安全检查，维持基本的运转，工作缺乏长期性、系统性和连续性；三是一些基层安监人员业务素质不高，存在情况生、知识缺、业务疏、能力弱等问题，造成“不会管”现象；四是部分乡镇(街道)安监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检查过程中由于没有行政执法权，讲话底气不足，仅靠说服教育，难以达到执法检查目的，甚至在检查过程中往往遭到当事人的白眼，工作难度大；五是待遇低，因工作需要而产生的通讯费、燃油费等费用常常无法支报，而且安监工作压力大、责任重，却没有相应的岗位补贴，种种原因，造成了基层安监人员人心思动，常常“轮流坐庄”，基层安监队伍很不稳定。

(三) 基层安全生产投入有待进一步加大

目前，尚有部分乡镇(街道)安全专项经费未纳入政府财政预算，使用随意性大，往往仅采用实报实支，而且经费紧张，不能满足实际工作需要。安全投入的不足，造成基层安监机构普遍缺乏办公自动化设备、必备的监督检查手段和应急救援防护用品等，影响了工作的正常、有效开展。

此外，多数乡镇在宣传、督促企业执行安全生产经济政策上仍显力度不够，使得企业安全费用提取使用和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制度等经济政策在基层未能落实。企业安全投入不足，改进安全管理的设备、技术不愿花钱引进，工艺原始落后，设备陈旧老化，安全管理方式简单粗放，安全管理水平亟待提高。

(四) 基层安全生产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

少数乡镇(街道)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和长期性认识还不够，个别基层领导重工业产量、重经济效益，安全意识相对淡薄，存在麻痹、侥幸心理，认为本乡镇(街道)安全任务不重，多年都没有出事，即使现在出事，花点钱就可以摆平，没什么大不了。日常安监工作缺乏自觉性和主动性，仅仅被动应付，局限于以文件传文件，以会议传会议，讲的多，深入基层一线检查、指导、服务的少；工作浮在表面的多，真正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少，而提出的方法、措施实用性又不强，安全工作的实际成效不大。

(五)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有待进一步强化

部分乡镇(街道)安全检查布置不细致、方法不严谨，甚至停留在会议、文件上，检查未能做到经常化，过程也是就检查而检查，走马观花，走走形式，发现、解决不了多少实际问题，检查过后一切照旧；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的面仍不宽，排查整治的针对性和深度不够，对辖区内安全生产状况掌握的

不够全面、准确，安全隐患大量存在却“视而不见”，督促企业落实整改的力度尚显不够，检查记录也不规范，可跟踪资料缺乏，对促进安全生产工作的作用不大，安全生产的面貌改变不大。

三、对策建议

机构建设方面，各级政府要加大对建立健全基层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工作力度。建议结合乡镇机构改革，在新设立的经济发展办公室增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牌子，承担安全生产监管职能，业务上接受当地安监部门的领导和指导。

人员编制方面，着力解决基层安全监管人力欠缺、能力薄弱的问题，进一步充实安监机构力量。根据人口状况、经济总量和企业数量确定安监人员数量，一般为3-5名，安监机构负责人由乡镇(街道)安全助理担任，具体编制及领导职数由各市(区)编办核定。安监人员的选拔任用，首先在考虑编制、年龄、学历、专业结构、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在基层现有行政事业性质的安监人员中留任一批；其次可从各基层行政事业性质人员中选调一些年纪轻、有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责任心强、有一定管理工作经验的人员。对监管任务重的乡镇(街道)，要求人数服从任务，确立足够数量的安监人员，杜绝兼职或临时抽调人员，以保持基层安全监管队伍有足够的战斗力和工作的连续性。

工作经费、装备方面，通过制定、完善和切实履行安全专项资金政策，强化政府安全资金投入。建议各地明确乡(镇)政府每年从财政预算中安排安全专项资金的规定，解决基层安全监管机构工作经费和安全技术装备费用。

人员待遇方面，支持安监机构和人员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关心安监人员政治进步和生活待遇。提请各级政府制定相关政策，为安监人员依法参加任职资格培训、学习或者考察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规定专职安监人员的待遇不低于同级同职

其他岗位管理人员待遇，解决安监人员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管理岗位风险津贴等问题，保持基层安监队伍的稳定。

教育培训方面，安监部门要督促基层安监人员尤其是新进人员积极参加国家、省和市组织的各类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并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基层安监人员均做到持证上岗；要加大力度，采取讲座、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定期组织基层安监人员集中进行业务学习，不断增强基层安监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提高基层安全监管队伍的整体素质，使基层安监人员“会管”安全。

工作指导方面，要加大对基层安全监管各项具体工作的帮助，积极深入基层，及时帮助发现、解决基层安监工作存在的难点、疑点，并通过帮助基层结合自身实际，建立整套的安全监管工作制度、工作规范、工作程序和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基层安全监管的工作水平，切实促进基层安全监管工作“管得好”。

业务考核方面，在加强对基层安监工作指导和人员培训的基础上，积极创新形式，进一步强化对基层各项安全监管工作的考核，通过考核促提高、促成效，并根据考核结果适时调整重点培训、指导方向，从而不断推动基层安全监管水平的提高。

(三) 各乡镇(街道)要不断创新管理方法强化安全监管，确保基层安监工作实效

责任落实方面，各基层要进一步界定和细化乡镇(街道)政府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各职能部门的安全生产职责，制定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逐级签订严格的安全生产责任状，同时加大力度，监督检查责任状的执行情况，严格责任追究，督促“一岗双责”的落实，促进安全生产职责的履行，纠正少数乡镇(街道)安全管理职责不分解落实的现象，避免安全监管的盲区和漏洞，形成监管无缝对接，全面覆盖，真正落实安

全监管工作“有人管”。

教育培训方面，一是要充分认识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在促进安全生产形势好转中的不可替代的导向作用，积极创新宣传形式，增加宣传的频率和宣传的覆盖面，把集中宣传和经常性宣传结合起来，深入行政村、企业、学校，重点宣传道路交通、消防、建筑施工和危险化学品等事故多发领域的安全知识。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引导人们的思想观念，不断增强基层“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二是要本着“强化意识、全员培训、提高整体素质”的思路，开展对辖区内企业的安全培训工作，并加强监督和指导，严格督促各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全员参培，确保企业负责人依法取得任职资格证书；新招工人先经过安全技术培训，达到应知应会的要求，并经考核合格后上岗；特殊工种人员依法取得经国家认证的专门培训机构颁发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同时，督促企业结合实际，统筹安排，增强内部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通过培训，在不断提高企业职工安全技能的同时，更进一步增强法制观念和安全意识。

安全投入方面，各乡镇(街道)要加强安全生产经济政策在基层的宣贯工作，协助市(区)政府有关部门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政策，保障事故抢险救援和善后处理；要指导和督促非煤矿山开采、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生产以及道路交通运输等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标准足额提取、使用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安全生产投入；要督促企业不断增加安全生产投入，并确保有足够的资金用于安全设施、设备的更新改造，劳动防护设施和用品的投入使用以及职工安全教育的落实，不断提高企业的安全生产能力和水平。

工作机制方面，确立工作例会和部门沟通二项工作制度。定期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委会，传达文件、反馈信息、分析形势、研究问题、制定对策、部署任务等。基层安监机构和有关部门之间要经常互通情况，共同研究讨论本辖区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工作问题。此外，强化企业安全服务职能，加强

与生产经营企业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掌握区域内安全生产形势和重要工作要点，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隐患整改、宣传教育培训等方面的服务，帮助企业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各项操作标准。

管理方法层面，加强企业分类监管。各乡镇(街道)要全面掌握辖区内企业的安全生产状况，从面上掌握企业安全工作的重点和难点，将辖区内生产经营企业按照危险等级和安全水平划分较好、一般、较差、很差四个等级，实行分级监管、分类指导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以提高安全监管的效率和水平。

具体监管方面，一是改进安全大检查的方法，划分检查的范围和重点，加强对高危行业的检查；采取听、看、问、查等多种形式，以深入生产一线为主；明查和暗访相结合，以暗访为主；确保对一般行业企业的检查每季度不少于1次，重点行业企业每季不少于2次；对隐患较多、管理混乱、事故不断的企业，要加大检查密度，直至安全生产状况有较大的改观；行政村(社区)对辖区内的检查至少每月1次。检查要做到全面细致，不留死角。通过安全监督检查，震慑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促进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落实到位。二是继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的专项整治，集中消除安全隐患。各乡镇(街道)都应该在全面抓好面上安全管理的同时，配合有关部门，集中精力，集中时间，对存在安全生产问题比较多的行业和领域，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通过宣传教育、打击和疏导、奖励和惩处综合治理，持续不断地开展各重点行业和领域的专项整治，不收到明显效果，力度决不减弱，始终保持强压的态势，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秩序。

安全生产达标方面，要扎实推进和进一步深化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管理达标活动，创新载体，实现标本兼治，全面提高事故防范能力。要在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冶金、机械铸造、船舶制造、集贸市场、学校等重点行业领域，选择一些基础条件较好、企业重视程度较高、职工安全素质较好、安全管理有广泛基础的生产经营单位作为安

全标准化试点单位，按照有关国家及行业标准，结合试点单位的实际情况，指导、帮助他们建立安全技术规范，形成安全管理标准化模式，并组织专家组验收定型后，作为行业安全管理标兵，逐步推广到全市各乡镇(街道)所有非公企业。通过树立先进典型和示范点，使企业学有标准、赶有目标，起到以点带面、以点促面的作用，也促进镇与镇之间、市(区)间的互相学习、走访交流和取长补短，全面推动我市乡镇(街道)安全生产达标活动稳步开展，从而带动全市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上新台阶。

乡镇饮水安全调研报告篇五

为贯彻落实《市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武安〔〕17号)，提高街乡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评对象

各区、开发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化工区街、乡、镇。

二、工作目标

在前期全市创建安全生产优秀街乡镇工作的基础上，，全市所有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全部达标，40%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达到优秀。

(一)明确职责，落实街乡镇安全监管的责任。

(二)健全制度，促进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化。

(三)改进方法，促进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规范化。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高街乡镇安全监管水平。

(五)加大投入，改善街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的条件。

(六)考核内容、评分方法和考核程序

1. 考核内容

(1)街乡镇安全生产组织机构是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是否形成；

(2)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的规章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3)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的基本台账是否建立健全；

(4)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的经费保障是否落实；

(5)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的基本装备是否配备；

(6)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是否形成；

(7)街乡镇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8)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宣传培训情况；

(9)街乡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落实情况；

(10)街乡镇安全生产事故的查处情况；

2. 评分方法

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法，总分为100分。评分采用扣分办法，各项达标不扣分，未达标扣分，直至该项得分扣完为止。另外还有加分项和否决项，具体评分方法见武汉市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考评细则(以下简称《考评细则》)。

3. 考核程序

各街乡镇每年按照《考评细则》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自评，各区安办每年对本辖区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按《考评细则》进行考核，并对考评优秀的街乡镇上报市安办。市安办对各区上报的安全生产工作优秀的街乡镇每二年进行1次考核，并对考核优秀的街乡镇予以通报表彰或授奖牌。

三、考核评分等级与奖惩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等。总分90分以上(含90分)至100分为优秀;70分(含70分)以上至90分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达标创优工作纳入全市安监系统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内容，对考核为优秀的街乡镇和创建工作突出的区安办，由市安办予以表彰并授牌。对考评不合格的街乡镇和创建工作滞后，工作任务未完成的区安办进行通报批评。对上年度考评为优秀的街乡镇经复核未达优秀标准的，撤销该单位安全生产优秀街乡镇称号。考核结果由市办书面通知被考核单位，抄送各级人民政府、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武汉化工区管委会。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达标创优活动，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等法律法规规章的实际行动，是促进街乡镇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有效措施，是街乡镇提高安全监管水平的有效途径。各级安办及各街乡镇要高度重视，积极主动组织开展达标创优活动，成立专班精心组织，制定方案，抓好落实，确保达标创建活动顺利开展。

(二)严格落实标准。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对照《市安委会关于

进一步加强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及《全市创建安全生产优秀街乡镇活动考评细则》，对照标准找差距，定措施，抓整改。要重点把好街乡镇自评、区安办考核验收关，不迁就照顾，确保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达标创建活动取得实效。

(三)认真总结经验。在全市街乡镇开展安全生产达标创优活动，是落实《武汉市安全生产工作十二五规划》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积极探索创优工作规律，总结创优工作经验，为全面推动我市街乡镇安全生产工作打基础。各区安办要注重树立典型，引导带动达标创优活动的深入开展。

五、本办法由市安办负责解释